

陳 慈 陽 簡 歷

一、基本資料

性 別：男
年 齡：54 歲（年齡計算至 109 年 5 月 29 日）
黨 籍：無
出 生：民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電 話：
通 訊 地 址：



二、適用考試院組織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資格：「曾任大學教授十年以上，聲譽卓著，有專門著作者。」

說 明：（年資計算至 109 年 5 月 29 日）
87 年 8 月 1 日審定教授資格，並自 87 年 8 月 1 日起受聘國立臺北大學專任教授達 18 年，有專門著作。

三、現 職

第 12 屆考試委員（106.03.01-迄今）

四、專 長

法律政治

說 明：在大學從事憲法、行政法、環境法、科技法、能源法及地方自治法等領域之教學及研究工作；擔

任考試委員，協助政府推動公務人員退撫等相關法案之研修，以及司法改革相關考選政策等。

五、學歷

1.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法學士（73.08.01-77.07.31）（77年）
2. 德國魯爾大學法學博士（78.03.01-82.05.19）（82年）

六、主要經歷

（一）本職

國立臺北大學法律系專任教授(87.08.01-迄今)(106.03.01-109.08.31 借調至考試院擔任第12屆考試委員)

（二）政府職務

1. 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委員（93.05.20-94.05.19）
2. 臺北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委員（93.05.20-95.03.31、97.04.01-99.03.31）；新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100.01.01-105.12.31）；新北市政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委員（102.01.01-107.12.31）
3. 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93.07.01-95.06.30、97.07.01-99.06.30）；內政部居住臺灣地區之人民受歧視申訴審議小組委員（102.01.01-105.12.31）
4. 行政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94.01.01-97.12.31）
5. 臺北市人權保障諮詢委員會委員（96.04.01-98.03.31）；臺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100.04.01-104.03.31）

6.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97.01.01~105.12.31)
7. 監察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97.08.01-105.07.31)
8. 司法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99.01.25-106.02.28)
9.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審議委員會委員
(99.03.01-106.2.28)
10. 考試院法規委員會委員 (99.11.01-106.02.28)
11. 高雄市政府法規委員會委員 (100.01.01-105.12.31)
12. 臺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102.01.01-105.12.31)

(三) 民間團體

1. 台灣法學會理事長 (96.01.01-98.01.12)
2.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本會、台北分會覆議委員會委員 (96.07.01-102.06.30)
3. 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院公法研究中心主任 (97.08.01-101.07.31)
4. 社團法人台灣環境法學會理事長 (100.10.24-107.03.27)

(四) 其他

國家各級考試典試、命題兼閱卷委員 (高普考、律師及司法官特考、升官等及專技考試等)、司法院司法人員研習所講座、法務部司法官訓練所講座、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律師職前訓練講座

七、具體優異事蹟

擔任考試委員職務，協助推動年金改革。

擔任司法官特考典試委員長、地方特考典試委員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領隊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及多項考試的典試委員、召集人。

推動司法改革有關法官、律師及公證人合併考試之考選政策，致力於考生權益的保障。

公務人員任用法及考績法修正、公務人員職組職系修訂等本屆考試院重要政策。

八、著作及發明目錄

(一) 學位論文：內涵於中華民國憲法與德國基本法之實質修憲權界限（指導教授：Prof. Dr. Hans D. Jarass LL.M.）

(二) 專書：

1. 基本權核心理論之實証化及其難題，憲法學基礎理論（一），二版，元照，2007 年。
2. 憲法規範性與憲政現實性，憲法學基礎理論（二），二版，元照，2007 年。
3. 人權保障與權力制衡，憲法學基礎理論（三），二版，元照，2007 年。
4. 憲政體制與法治國家，憲法學基礎理論（四），元照，2007 年。
5. 二十一世紀憲法國家之新挑戰，憲法解釋與環境國家，新學林，2015 年。
6. 憲法學，憲法學叢書系列（一），二版，元照，2016 年 3 月。
7. 行政法總論，行政法學基礎理論（一），2005 年。

- 8.環境法總論，環境法學基礎理論(一)，元照出版社，三版，2013 年。
- 9.合作原則之具體化-環境受託組織法制化之研究，環境法各論，環境法學基礎理論(二)，2007 年，元照。
- 10.廢棄物質循環清理法制之研究，環境法各論，環境法學基礎理論(三)，2007 年。
- 11.行政法實例演習(一)，元照，2011 年。
- 12.行政法實例演習(二)，元照，2014 年。
- 13.行政法實例演習(三)，元照，2017 年。

(三) 期刊或研討會論文：

- 1.從憲法垂直分權之精神與規定論地方制度法若干條文之憲法爭議問題，載於台灣法學雜誌，第 316 期，2017 年 3 月 28 日，第 1 頁以下。
- 2.我國憲法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之價值體系作為違憲審查基準之研究，載於臺灣公法學的墊基與前瞻-城仲模教授八秩華誕祝壽論文集(上冊)，2018 年 10 月，第 381~426 頁。